

论希伯来圣经意象“杖”的文本形态、 象征意义及其文化记忆^{*}

The Image of the “Rod” in the Hebrew Bible: Literary
Forms, Symbolic Function and Cultural Memory

张若一

ZHANG Ruoyi

作者简介

张若一，上海外国语大学文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Introduction to the author

ZHANG Ruoyi, Assistant Professor, Institute of Literary Studies,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Email: 1964607995@qq.com

Abstract

In the Hebrew Bible, the word “rod” possesses abundant morphologic forms, which are utilized in particular textual contexts, and show the diversity of different semantic and anthropological origins of the word. Grounded in the Masoretic text, the essay begins by offering a detailed morphologic survey of the word rod in the Hebrew Bible, with an analysis of the possible practical functions of the *rod* in ancient Israelite and Ancient Near East history. With this background, the essay discusses how rod became a symbol of the tribe, of justice, and of deliverance in ancient Israelite understanding, and explores the symbolic meanings of the image of the “rod” given by the Hebrew bible compilers. Finally,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rod” and cultural memories of ancient Israelite nomad life is analysed through textual and historical analysis of the Mosaic and prophetic narratives. The conclusion is reached that the word *rod* in Hebrew Bible serves not only as a significant literary *Leitwort*, but also as the key indicator of the nomadic memories of the Israelite people.

Keywords: Hebrew Bible, rod, image, cultural memories

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23:4）

希伯来圣经名篇《诗篇》第23首巧妙地营造出蒙神保护、尽享平安的喜乐意境，而第4节中，诗人更是将杖（竿）直接视为安慰与得救的象征，笔者认为这并非是孤证。通观希伯来圣经可以发现，“杖”这一意象在原文中具有丰富的文本形态，并将古代以色列民族的支派、公义与拯救三大主题串联起来，反映出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对于民族早期集体记忆的继承与发扬。^①虽从历史渊源上看，“杖”不过是古代以色列人的日常工具之一，然而编纂者根据“杖”所承担的主要功能，赋予其多重象征涵义，并在此基础上，使之成为了反映民族早期旷野记忆的核心意象。

一、“杖”的文本形态与基本功能

在官话和合本^②中，“杖”这一意象的文本形态主要为“杖”或“棍”，然而在希伯来圣经原文中，其语文形态则更为丰富。经文中“杖”最常见的希伯来文形态与释义归纳如下。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希伯来文学经典与古代地中海文化圈内文学、文化交流研究”（项目编号15ZDB088）、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文士文化与希伯来先知文学研究”（资助编号2019M661586）的阶段性成果。[This paper is a result of National Social Science Foundation Key Project “Research on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Exchange in Ancient Mediterranean Cultural Circle and Hebrew Literary Classics” (Project No.: 15ZDB088) and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Grant “Research on Scribal Culture and Hebrew Prophet Literature” (Project No.: 2019M661586).]

^① 由于希伯来圣经的成书过程极为漫长，而各卷作者、成书年代等推断更为复杂，因篇幅有限，恕不展开。关于希伯来圣经的作者归属（authorship）问题，笔者在文中统一采用“编纂者”这一概念展开论述。

^② 笔者所采用的中文圣经版本为官话和合本的研读版本：《圣经（启导本）》，上海：中国基督教两会印发，2006年。[The Chinese Study Bible (Shanghai: National TSPM & CCC), 2006.]

原文形态 ^①	和合本译文及举例	辞典释义 (BDB)
מְקִל	杖（如创32:10，民22:27，撒上14:23等） 棍（如耶48:17）	rod, staff
מְטָה	杖（如创38:18，出4:2,4，赛9:4等）	1. staff, rod, shaft 2. branch 3. tribe
מְבַשֵּׂר	杖（如利27: 32，士5:14，撒下7:14等） 棍（如赛9:4，10:5等）	1. rod, staff, club, scepter 2. tribe
מְשֻׁנֶּת	杖（出24:19，民21:18，王下4:29等）	1. staff 2.political support

从表中可见，“杖”几种常见的希伯来文形态包含着多重义项，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常对其善加利用，根据不同语境，巧妙传达出“弦外之音”。篇幅有限，仅以名词מְשֻׁנֶּת为例，其在和合本中被译为“杖”，该词的动词原形为מָשַׁנָּה，^②本意为倚靠、支撑，因而该文本形态更侧重于指涉“拐杖”，如《出埃及记》第21章18节的“扶杖（מְשֻׁנֶּת）而出”。不过，该名词也因其原型的含义被用作双关，来表达政治上“支持”的意思，如在《列王纪下》第18章21节中，亚述将领“拉伯沙基”^③在威胁南国犹大时说：“你所倚靠的埃及，是那压伤的苇杖（מְשֻׁנֶּת），人若靠这杖，就必刺透他的手。埃及王法老向一切倚靠他的人也是这样。”拉伯沙基将埃及比作苇杖，以表明犹大王国妄图通过投靠埃及而摆脱新亚述帝国控制的意图是愚蠢的，这便是带

^① 笔者所引用的希伯来圣经原文均出自BHS，参见Karl Elliger, et al., ed.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Stuttgart: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1967).

^② 此处的“动词原形”是指简单主动语干第三人称阳性单数 (Qal 3ms) 形式。文中其他的圣经希伯来文动词原型如无特殊说明，均指此概念，特此指出。

^③ 需要指出的是，“拉伯沙基”并非人名，而可能是新亚述帝国官职 *rab šaqû*，直译为“持杯者”，是其内部的高级将领。

有政治意味的一语双关。^①

希伯来圣经中，“杖”这一名词之所以文本形态多样、意涵丰富，主要与该器物在以色列民族历史上所起到的重要作用有关。学界相关研究表明，公元前两千纪以色列先祖主要以半游牧为生活方式，^②因而对于他们来说，迁徙、自卫与放牧活动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从希伯来圣经的记述来看，杖承担了与上述三种活动最直接的功能：交通辅助器具、武器及放牧工具，对古代以色列人的生产生活影响重大。

作为交通辅助器具，杖是古代以色列人行走时的手杖，该功能对常年游牧的以色列民族而言十分重要：其活动地区多山丘、戈壁、石滩等崎岖地形，人们为了行走与骑乘牲畜，需频繁使用手杖。希伯来圣经集中反映民族早期历史与文化记忆的经卷（特别是妥拉^{תורה}）中，可以找到大量相关文本证据（如创32:10；出4:20；民22:27等）。

杖的另一重要功能，便是作为暴力工具，被广泛用于执法与作战活动中。一方面，正如前文所提到的，在以色列民族内部，杖作为实施刑罚或惩戒的器具，用以管束奴仆或执行律法之用（如箴26:3等）。另一方面，杖也是重要的兵器。该类功用的记述，屡见于反映战争事件或借用军事术语的经卷中（如结39:9等）。

最后，杖也是用以驱赶、管束畜群的牧杖。有学者指出：“对牧

^① 收藏于以色列国家博物馆中的“西拿基立棱柱碑”（Prism of Sennacherib）上共记载了九次战役，而在第三次战役中（学界推断是公元前701年），西拿基立围困了耶路撒冷，而这次征战的主要目的是摧毁在埃及支持下的巴勒斯坦反亚述联盟（主要成员包括推罗、西顿、犹大等）。但彼时埃及的国力已大不如前，因而并未能对与之结盟的巴勒斯坦城邦予以有效支援，这就是拉伯沙基将其比作“压伤的苇杖”的原因。关于这段历史，以及西拿基立棱柱碑相关内容，请参考Mordechai Cogan, *The Raging Torrent: Historical Inscriptions from Assyria and Babylonia Relating to Ancient Israel (Second Updated and Expanded Edition)* (Jerusalem: Carta, 2015), 121-143.

^② 代表性论述参约翰·布莱特：《旧约历史》，周南翼、张悦等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94-105页 [John Bright, *Jiu yue li shi* (A History of Israel), trans. ZHOU Nanyi and ZHANG Yue et al. (Chengdu: Sichuan People Press, 2014), 94-105] 以及Adolphe Lods, *Israel: From its Beginnings to the Middle of the VIIIth Century*, trans. S. H Hook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165-177.

羊人而言，杖是他们最贴身的用具，可能比妻子、儿女更亲近。平常用杖来引导羊群，危难时用杖来保护羊群，驱赶野兽，打退仇敌。”^①因而在涉及游牧生活、牧人身份等方面的经文中，杖是常见的意象（如撒上17:43等）。

总之，杖这一工具因广泛服务于古代以色列民族的生活、战争与生产劳动，而成为其民族记忆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是根据其主要功能——手杖、武器与牧羊杖，希伯来圣经编纂者赋予其相应的象征意义，将支派、公义与拯救这三大重要观念贯穿起来。

二、支派、公义与拯救——论“杖”的象征意义

作为古代以色列民族重要的出行工具，手杖常被视为其拥有者身份的标志。在这一基础上，希伯来圣经编纂者通过双关等文学技法，使之成为以色列支派的象征。*BDB*释义中，נָסָע有“支派”（tribe）这一义项，常用于反映早期以色列历史的文本之中。^②以《民数记》第16-17章为例，可拉、大坍、亚比兰叛变，并引发了以色列人对摩西和亚伦的强烈不满。神为了止息以色列人的骚乱，命摩西晓谕以色列十二支派各取一根杖，并将族长的名字写在上面，存于会幕法柜前，神对此命令的解释为：“后来我所拣选那人，他的杖（נָסָע）必发芽。”（民17:5）。在该叙事中，上交的杖完全成为了十二支派族长身份乃至其家族的象征，神以杖作为信物，用以裁决十二支派领导权的归属问题。

其次，杖作为武器、特别是刑杖，常用于责罚犯罪之人，因而也

^① 赖建国：《天道圣经注释埃及记（卷上）》，香港：天道书楼2005年，第168页。[LAI Jianguo,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Exodus I*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td., 2005), 168.]

^② 如曾祥新：《天道圣经注释民数记》，香港：天道书楼2006年，第62页。[ZENG Xiangxin,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Numbers*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td., 2006), 62.]

被视为公义的象征。希伯来圣经中，常有“神的杖”（שֶׁבֶט אֱלֹהָה）的表述，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将神伸张公义的行为比喻为执法者用杖击打罪人的过程。这种观念源自以色列民族对于神公义属性的坚信。^①

杖象征公义的功能，在个人与集体两个维度上展开。个人若违背律法，必遭神杖的击打。例如《约伯记》第21章7-9节中，约伯借“神的杖”这一意象，表达了该维度上对神公义的理解。在此基础上，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将其扩展至集体维度来展现“神的杖”的公义性。虽然在古代近东历史文化背景中，“杖”也通常带有权柄与公义的内涵，然而与希伯来圣经相比，前者往往仅注重突出君王领命于诸神的正统性与权威，而并不包含对国家、民族过往的反思与批判。^② 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将以色列民族和其他民族位格化，把以色列民族所遭受的苦难和失落理解为民族集体行恶所招致的后果，^③ 这种理解在前先知书（נביאים ראשונים）对于以色列王国命运的记载与评述中较为突出。^④

例如，新亚述帝国于公元前722年攻陷了北国以色列，不但消灭了国家的政权与实体，而且通过其一贯的强制移民政策（depopulation

^① 如《利未记》第26章、《申命记》第11章18-32节、第27-28章等。

^② 类似的例子在古代近东文献中较为丰富，特别是在两河流域的阿卡德文明中，是相对常见的母题。这种理解将君王或诸神视为牧者，将人民视为羊群，而杖就是牧者保护、引领羊群的器具，因而是权柄与公义的象征。后文及注释中亦有相关论述。关于上述古代近东文化背景中的母题概述，请参看David Noel Freedman, et al., ed.,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Vol. 5 (New York: Doubleday, 1992)中的“Sheep, Shepherd”条目。

^③ 这种观念以《申命记》第28章的文本表述最为详尽明晰，概括而言便是“顺昌逆亡”，即：遵行神的律法，便会得到神的祝福与保守；违逆神的律法而不悔改，便会承受神的诅咒以至灭亡。

^④ 此处笔者所论及的编纂者，主要就是指“申命学派作者”（Deuteronomist），他们被认为是《申命记》与前先知书的编纂者，因而《申命记》的部分章节与前先知书也被合称为“申命历史”（The Deuteronomistic History）。关于《申命记》及“申命学派”（Deuteronomic School）的相关研究，参Moshe Weinfeld, *Deuteronomy and the Deuteronomic School* (Winona Lake: Eisenbrauns, 1992); 关于申命历史理论，参Martin Noth, *The Deuteronomistic History* (Sheffield: JSOT Press, 1981); 对该理论的系统评述，参见Mark A. O'Brien, *The Deuteronomistic History Hypothesis: A Reassessment* (Freiburg and Göttingen: Universitätsverlag Freiburg Schweiz Vandenhoeck & Ruprecht Göttingen, 1989)。

policy），使北国的以色列人成为了“消失的十支派”。^①该毁灭性事件给整个以色列民族带来的冲击和震撼是不言而喻的。以赛亚先知将北国的沦亡归结于其膜拜他神、行偶像崇拜等一系列严重违反十诫律法的罪行：神为了施展公义，方以新亚述帝国为“怒气的棍”“恼恨的杖”，重重惩罚背道之民（赛10:5-6）。与此类似的例子还有《以西结书》第7章11节、《弥迦书》第6章9节等。

最后，牧羊杖是拯救的象征。将拯救者视为牧者、得救者视为羊群，是希伯来圣经所诞生的文化母体——古代近东较为常见的拯救母题。^②希伯来圣经编纂者亦采用该母题，并有意通过牧羊杖这一意象来塑造拯救者的形象。

以摩西为例，根据《出埃及记》第3-4章，摩西正是以牧人的形象得到神的选召，手中所持的也是牧羊杖。他带领以色列人逃离埃及的奴役，是牧人拯救者的典型。^③面对强大的埃及统治者，以色列人的羸弱使得摩西的任务近乎不可能完成。正是在这种悬殊的力量比对下，以色列人迫切需要神的能力来摆脱绝境。而神的能力正是通过“摩西的杖”得以展现。神在选召摩西的时候，言明了杖的作用：

^① 关于这段历史，有众多值得参考的著作，从以色列民族历史角度研究的著作如：如约翰·布萊特：《旧约历史》，第285-292页；以及Gösta W. Ahlström, *The History of Ancient Palestine*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3), 665-740；从新亚述帝国角度探讨其移民政策等方面状况的著作如：Amélie Kuhrt, *The Ancient Near East c.3000-300 BC*, vol.2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5), 473-546。从新亚述帝国文献考察北国以色列被掳人口去向及生活状况的著作，参Mordechai Cogan, *Bound for Exile: Israelites and Judeans under Imperial Yoke. Documents from Assyria and Babylonia* (Jerusalem: Carta, 2013), 10-103。

^② 篇幅有限，仅举与以色列民族亲缘性更强的古代两河流域文献中的案例。如《苏美尔王表》中，先王杜穆兹（Dumu-zi）被称为“牧羊人”；在古巴比伦著名的《汉谟拉比法典》中，汉谟拉比（Hammurabi）被称为恩利尔神（Enlil）的牧者；而新亚述帝国君王以撒哈顿（Esarhaddon）的头衔中包括“完全的牧者”（the true shepherd）。这些古代近东文献将君主称为牧人，是为了凸显他们供养、保护与领导民众的作用。相关文献请参见James B. Pritchard,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Relating to the Old Testament, Third Edition with Supplement*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9)，上述文献分别出自第265页、第163页与第289页。

^③ 参见赖建国：《天道圣经注释出埃及记（卷上）》，第121-122页。

“你手里要拿这杖，好行神迹”（出4:17）。自此，摩西无论是与法老谈判（出7）、降十灾（出7-12），还是带领以色列人过红海（出14）、击打磐石出水（出17），都通过这根“神的杖”（הָאֱלֹהִים מְתָה）行神迹。在摩西的带领下，以色列人获得自由，他手中的牧羊杖成为了民众得救的盼望。

除摩西之外，以色列民族另一位重要的英雄大卫，也常被塑造为牧人拯救者，牧羊杖是构成大卫这一形象的重要元素。例如以拉谷之战中，以牧羊少年身份参与对抗非利士人战斗的大卫是如此备战的：

他手中拿杖，又在溪中挑选了五块光滑石子，放在袋里，就是牧人带的囊里；手中拿着甩石的机弦，就去迎那非利士人。（撒上17:40）

其中，大卫的装备只是牧人的装束，而杖更是普通的牧羊杖，对装备精良的非利士人而言，几乎毫无威胁性可言，反而遭到敌人的嘲讽（撒上17:43）。然而正是这根杖，事实上起到了分散敌人注意力的作用，为大卫出其不意击败歌利亚创造了条件，从而具备了拯救的意义。^①在被认为包含了大卫诗作的歌集《诗篇》中，牧羊杖也常作为拯救的象征出现（典型案例如《诗篇》第23首）。^②

需要指出的是，尽管上述涉及摩西与大卫的案例，一般被学界

^① 参詹正义：《天道圣经注释撒母耳记上（卷二）》，香港：天道书楼，2008年，第74页。[ZHAN Zhengyi,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1 Samuel II*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td., 2008), 74.]

^② 关于《诗篇》的作者问题，由于作者匿名，学界目前尚难以详考。例如，《诗篇》第一卷常被称为“大卫的诗”（Davidic psalter），因其中常有“מִזְמּוֹר לְדוֹוֹ”（献给大卫的诗）的表述，但这并不意味着大卫被确认为该部分所有诗歌的真正作者。而《诗篇》第23首第6节因提到了大卫死后才修建起来的圣殿，反而似乎可以表明这首诗写于大卫后世、被归在大卫名下的事实。关于《诗篇》的作者问题，请参阅J. Alberto Soggin,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From its Origins to the Closing of the Alexandrian Can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Press, 1989), 426-429.

认为分属“摩西传统”与“大卫传统”两个范畴，并各具有其文本来源、历史语境与神学背景，^①然而，就编纂者通过“杖”这一意象来赋予两位民族英雄以拯救性色彩的文学手法来看，两者具有相通性——无论是带领以色列人走向民族解放的摩西，还是将以色列民族推向兴旺高峰的大卫，都由牧羊杖显示出两者鲜明的拯救性色彩。

三、“杖”与旷野记忆

从前文中的分析可见，希伯来圣经编纂者根据杖的主要功能，赋予其支派、公义与拯救的象征意义。值得注意的是，相比于希伯来圣经最终成书的年代^②，杖这一意象所指涉的，却是一个记忆中的古老世界：在这个世界中，以色列的十二支派同心协力地生活在一起，人

^① “摩西传统”与“大卫传统”是圣经研究领域对两个重要范畴的统称，主要围绕着摩西、大卫两个人物的叙事及其背后丰富的概念与论题展开，篇幅有限，恕不能详尽论述。然而，学界关于两大传统较为核心的论域主要集中于神学阐释、文本批判与历史重构等方面。不过，无论是何种探讨，其希伯来圣经文本基础是相对固定的：摩西传统以妥拉书卷《出埃及记》《民数记》《利未记》与《申命记》中对摩西言行的记载为主要内容；而大卫传统则以先知书经卷《撒母耳记》《列王纪》中对其事迹的记述为主要内容。两大传统由于影响较为深远，在希伯来圣经其他经卷中均存在大量互文。上述文本内容，构成了摩西传统与大卫传统的文本根基，在此基础上，学界方能够对其所延伸出的论域进行探讨。有关两大传统的系统概述，请参见游斌：《希伯来圣经的文本、历史与思想世界》，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1年，第66-95页（摩西传统），以及第153-161页（大卫传统）。[YOU Bin, *The Literary, Historical and Thought World of the Hebrew Bible* (Beijing: Religious Culture Press, 2011), 66-95, 153-161.]

^② 虽然如前文所言，希伯来圣经各卷成书的具体年代难以一言以蔽，不过目前学界普遍认为，希伯来圣经各部分最终成书的阶段，不会早于王国时期。因此，即便是希伯来圣经某些较早成书的经卷，其时代也已远在民族早期游牧生活之后。编纂者对于其游牧生活的书写，已属于后世的文献汇编行为。关于希伯来圣经各卷成书年代及过程的系统梳理，请参看Alexander Rofé, *Introduction to the Literature of the Hebrew Bible* (Jerusalem: Simor Ltd. 2009)；以及王立新：《古代以色列历史文献、历史框架、历史观念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WANG Lixin, *Study on Ancient Israelite Historical Text, Framework and Conceptions* (Beijing: Beijing University Press, 2004)]。关于编纂者与希伯来圣经成书过程的系统研究，参Karel van der Toorn, *Scribal Culture and the Making of the Hebrew Bibl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们按照律法最原初的规范行事，跟从牧者般的首领从事游牧生活。这种“好古之心”，所反映出的是以色列民族在新历史时期对早期旷野记忆的传承。

由于生产生活方式的影响，以色列民族诸多早期文化记忆都与旷野息息相关。从希伯来圣经看，旷野记忆的叙事单元主要集中于《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其编纂者通过表现埃及的残暴与罪恶（如出1:9-16，5:2-19，14: 5-9等），有意识地凸显埃及文明的对立面——西奈旷野的拯救性，使以色列人的一神论信仰和民族意识得以“呈现”。^① 旷野既是以色列民族逃离埃及、通往迦南的自由之路，又是他们信仰的试炼场，《民数记》第11章至25章便是典型案例。更重要的是，正是在这旷野游牧的四十年中，神与以色列民族订立了圣约，确立了以色列人“上帝选民”的身份。

这些以西奈旷野为叙事空间的记忆，是以色列民族文化传统的核心部分之一。尽管学界一般认为直到以色列王国时期（公元前11世纪末至公元前6世纪初）妥拉才开始逐步成书，^② 但始源于民族早期的旷野记忆仍被该时期的编纂者大量保存与使用。编纂者在将上述要素进行文本书写的过程中，势必需要借助关键性意象进行叙事联结、人物塑造与观念表达。而正如前文所述，“杖”既是旷野生活中的必要器具，又凝结着支派、公义与拯救的象征意义，自然就成为了旷野记忆的核心意象——在这一系列具有重大意义的叙事单元中，杖是旷野里引领民族前进方向的信标。

^① 埃里克·沃格林（Eric Voegelin）曾使用“呈现”（Emergence）这一概念来概括圣经中该种叙事方式，他认为，“呈现”主要指秩序（Order）浮现的过程，在该过程中，秩序总是从意义较少的环境中得以浮现。正是这种过程，为圣经叙事提供了主题。此处的秩序指圣经中彰显出的上帝的意图。事实上，这种过程是一种有意识的言说手法，即通过对比将意义显露。因此可以认为，旷野之于埃及的对比，正是意义呈现的叙事手法。关于沃格林的论述，可参考Eric Voegelin, *Order and History, vol. I: Israel and Revel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of Missouri Press, 2001), 182.

^② 如Otto Eissfeldt, *The Old Testament: The History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trans. Peter R. Ackroyd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4), 164-166.

首先，就家族观念而言，摩西带领以色列人逃出埃及后，在旷野订立了以色列民族全新的社会组织范式：他在叶忒罗的建议下，“按照各支派选举有智慧、有见识、为众人所认识的”作为百姓的首领（申1：15），从而摆脱了自族长时期以来唯一首领管理社群的状况。这样，各支派逐渐分化为相对独立的社会组织单位，整个民族开始向着以部落联盟为组织制度的方向转变，后者则是以色列民族在士师时期的基本社会形式。因而，支派意识逐渐替代了族长意识，使家族观念进入了新阶段。而这一发展历程，正是在旷野中完成的。在反映出埃及叙事的原文中，希伯来圣经编纂者有意识地使用“杖”（希伯来文`הַמְּנֻחָה`和`בְּשֵׁשׁ`）对“支派”的象征功能，通过双关的文学手法，使杖出现在旷野记忆中涉及支派问题的关键场景中，使其成为了连接家族、支派观念与旷野记忆的纽带。^①

其次，西奈旷野叙事中的公义观念特别突显了遵守律法的要求，以期确保以色列人保持“洁净”（`טֹהוֹת`），得神赐福（如利26，申28等）。公义的观念在律法中得以明确，其适用范围则涉及了以色列民族游牧生活的方方面面（例如献祭、刑罚、节日、饮食起居卫生等）。而违背律法，就是干犯神的公义，将会受到神的责罚。这些观念对于刚刚形成的以色列民族至关重要，因若无明确的律法约束，规模巨大、人口众多、支派林立的以色列人必将迎来分崩离析的厄运。正是旷野特殊的生存环境，突显了以色列人遵行律法的必要性，而在这一点上，希伯来圣经编纂者借用“重复”（Repetition）的文学手法，使“摩西的杖”这一“中心词”（Leitwort）^②在《出埃及记》中高频率出现，并不断强调其效力的真确性，使其充分显示神的权能，

^① 最典型的例子应属前文提到的神使亚伦的杖发芽、开花、结熟杏的叙事——亚伦的“杖”开花结果，表明亚伦的家族（利未支派）拥有了神所认可的核心地位（详见《民数记》第17章）。

^② 相关概念见Robert Alter,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1), 154.

成为确保公义执行力的重要象征。凡违背律法的，要面临“杖被折断、粮被断绝”的惩罚（利26:26）。这样，杖这一意象便将公义与旷野紧密联系在了一起。

最后，神的拯救在西奈旷野叙事中具备了民族解放的重要意义。神遵循与亚伯拉罕所立之约，在以色列人的哀求中派摩西将他们从埃及带出，并在旷野中的西奈山与之立约，摆脱了埃及的奴役。然而，以色列民族的解放总是面临着各方面的巨大威胁——法老的追杀、恶劣的生活环境、匮乏的生活物资，以及其他外族的杀伐，这些都是西奈旷野带给以色列人的严峻挑战。然而，以色列人却能够依靠摩西的杖（מַשְׁפֵּת）分开海水（出14:21-22）、击石出水（出17:1-7，民20:1-13）、战胜亚玛力人（出17:8-13），屡次脱离凶险。这样，杖便与以色列民族旷野记忆中最具拯救性的要素密切相关。

先知书中亦有大量对旷野记忆及其叙事的互文，而杖这一意象在先知书中亦得到了继承。在反映以色列王国时期及巴比伦之囚历史内容的文本中（主要包括前先知书的《列王纪》、后先知书的《以赛亚书》《耶利米书》《以西结书》与《十二小先知书》部分内容），旷野记忆仍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从希伯来圣经的记述来看，王国时代为以色列人带来的似乎更多是灾难而非福祉。^①北国以色列被新亚述帝国于公元前722年消灭后，北方的十个支派均流散殆尽。南国犹大被新巴比伦王国于公元前586年灭亡后，犹大人也被迫过起背井离乡的漂泊生活。在这样的历史语境下，先知书的编纂者将旷野记忆理想化，阐述了国家破亡背景下神-人关系新的范式——将旷野游牧这一生产活动作为隐喻的能

^① 例如可对比《撒母耳记上》第8章与《列王纪下》第17章内容，前者文本的语境是以色列民族要求先知撒母耳为他们立君王，这种行为是神所不喜悦的，面对以色列人的要求，撒母耳在第11至18节言明了君主制的恶果，这与《列王纪下》17章记述北国以色列被新亚述帝国灭亡的文本形成了互文，其观点认为，以色列人要求立王，正是对神的背弃，因而最终招致国破家亡、民族流散消亡的恶果。

指，视神为好牧者，使以色列民族为群羊。这种观念并非单纯出自编纂者对上古美好回忆的推崇，而是借用这一主题对历史进行深刻反思，并指出民族得救的出路。

希伯来圣经编纂者意在表明，“坏牧人”是造成民族衰亡的根本因素之一，其主要是指王国时代的诸君王，^①如《以西结书》中所说的：“以色列的牧人只知牧养自己。牧人岂不当牧养群羊吗？你们吃脂油，穿羊毛，宰肥壮的，却不牧养群羊。”（结34:2-3）^②

而论及“好牧人”，则自然指向“亲自寻找、领回、缠裹、医治”羊群的耶和华（结34: 11-16）。因此，在这种观念之下，好牧人的牧羊杖自然便成为安慰与获救的象征，是旷野记忆中最具温情与拯救性的美好意象。如面对北国以色列被亚述所消灭这一重大国难时，《弥迦书》就以杖为重要意象，表明对获得耶和华这一好牧者拯救的渴望：^③

求耶和华在迦密山的树林中，用你的杖牧放你独居的民，就是你产业的羊群。求你容他们在巴珊和基列得食物，像古时一样。（弥7:14）

尽管先知书中保留着诸多不同传统（如“北国传统”与“南国传统”“王室传统”与“民间传统”等），并渗透出其背后各自的历史文化内涵；然而，在面对国家破灭、人民流散的灾难时，编纂者通过

^① 见《列王纪》中对北国以色列与南国犹大诸恶王的评述（如耶罗波安、亚哈、比加辖、亚哈斯等）。

^② 尽管学界对于《以西结书》的具体成书时间仍有争议，但基本认为其主体部分是在巴比伦之囚时期完成的。关于其成书相关研究的论述，参见Otto Eissfeldt, *The Old Testament: The History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365-382.

^③ 学界一般认为《弥迦书》的成书年代大致在公元前8世纪末至公元前7世纪初，参王立新：《古代以色列历史文献、历史框架、历史观念研究》，第78-79页。[WANG Lixin, *Study on Ancient Israelite Historical Text, Framework and Conceptions*, 78-79.]

将以色列民族共有的旷野记忆原型化、诗意化的方式，将其整合为使民族流亡者重拾得救盼望的有效抓手：神是好牧人的观念愈加鲜明，祂必将保护与治愈流离失所的王国遗民。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先知书中对妥拉中旷野叙事的互文超越了诸多传统间固有的分野，成为了树立整个犹太民族得救信心的重要文学根基；而从上述引用经文中可见，这一根基亦是以杖为中心意象的。

结 论

希伯来圣经中“杖”这一意象拥有丰富的文本形态，作为古代以色列民族半游牧生活必不可少的工具，杖在承担其基本使用功能的同时，亦成为了与家族、公义、拯救等重要观念紧密相连的象征符号，是旷野记忆的重要能指。通观希伯来圣经，神的公义与以色列人的悖逆是一组核心张力，其始源于妥拉所记述的旷野时代；以色列人虽常因违背神的律法而受到制裁，但仍一再过犯，并愈演愈烈，这些负面性指涉都在旷野记忆中得以保留（如《民数记》第11-25章、《以西结书》第20章等）。因而，在以色列民族的旷野记忆中，有民族得救的喜乐，亦有行恶的种子；但归根结底，其所盼望的拯救，正在于旷野中好牧人的杖下。

参考文献 [Bibliography]

西文文献 [Works in Western Languages]

- Ahlström, Gösta W. *The History of Ancient Palestine*.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3.
- Alter, Robert.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1.
- Brown, Francis. With the co-operation of Driver, S.R. and Briggs, Charles A. *The Brown-Driver-Briggs Hebrew and English Lexicon of the Old Testament with an appendix containing the Biblical Aramaic (B.D.B.)*.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906.
- Cogan, Mordechai. *Bound for Exile: Israelites and Judeans under Imperial Yoke. Documents from Assyria and Babylonia*. Jerusalem: Carta, 2013.
- _____. *The Raging Torrent: Historical Inscriptions from Assyria and Babylonia Relating to Ancient Israel (Second Updated and Expanded Edition)*. Jerusalem: Carta, 2015.
- Eissfeldt, Otto. *The Old Testament: The History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Translated by Peter R. Ackroyd.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4.
- Elliger, Karl, et al., ed.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Stuttgart: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1967.
- Freedman, David Noel, ed.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New York: Doubleday, 1992.
- Kuhrt, Amélie. *The Ancient Near East c.3000-300 BC*.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5.
- Lods, Adolphe. *Israel: From its Beginnings to the Middle of the VIIIth Century*. Translated by S. H Hook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 Noth, Martin. *The Deuteronomistic History*. Sheffield: JSOT Press, 1981.
- O'Brien, Mark A. *The Deuteronomistic History Hypothesis: A Reassessment*. Freiburg and Göttingen: Universitätsverlag Freiburg Schweiz Vandenhoeck & Ruprecht Göttingen, 1989.
- Pritchard, James B.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Relating to the Old Testament, Third Edition with Supplement*.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9.
- Rofé, Alexander. *Introduction to the Literature of the Hebrew bible*. Jerusalem: Simor Ltd. 2009.
- Soggin, J. Alberto.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From its Origins to the Closing of the Alexandrian Can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Press, 1989.
- Toorn, Karel van der. *Scribal Culture and the Making of the Hebrew Bibl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 Voegelin, Eric. *Order and History. Volume I. Israel and Revel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of Missouri Press, 2001.
Weinfeld, Moshe. *Deuteronomy and the Deuteronomic School*. Winona Lake: Eisenbrauns, 1992.

中文文献 [Works in Chinese]

- 约翰·布莱特：《旧约历史》，周南翼、张悦等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4年。[Bright, John. *Jiu yue li shi* (A History of Israel). Translated by ZHOU Nanyi and ZHANG Yue et al. Chengdu: Sichuan People Press, 2014.]
- 赖建国：《天道圣经注释出埃及记（卷上）》，香港：天道书楼，2005年。[LAI Jianguo.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Exodus I*.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dt., 2005.]
- 王立新：《古代以色列历史文献、历史框架、历史观念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WANG Lixin. *Study on Ancient Israelite Historical Text, Framework and Conceptions*. Beijing: Beijing University Press, 2004.]
- 游斌：《希伯来圣经的文本、历史与思想世界》，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1年。[YOU Bin. *The Literary, Historical and Thought World of the Hebrew Bible*. Beijing: Religious Culture Press, 2011.]
- 曾祥新：《天道圣经注释民数记》，香港：天道书楼，2006年。[ZENG Xiangxin.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Numbers*.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dt., 2006.]
- 詹正义：《天道圣经注释撒母耳记上（卷二）》，香港：天道书楼，2008年。[ZHAN Zhengyi. *Tien Dao Bible Commentary, 1 Samuel II*. Hong Kong: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dt., 2008.]
- 《圣经（启导本）》，上海：中国基督教两会印发，2006年。[The Chinese Study Bible. Shanghai: National TSPM & CCC, 2006.]